

主 要 股 東

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且未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編纂]的任何H股及因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內資股，下列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編纂]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編纂]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於相關比例	於本公司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	(%)
林先生 ⁽²⁾	實益擁有人；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上海蔚清 ⁽²⁾⁽³⁾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編纂]
上海蔚駿 ⁽³⁾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中國石化集團資本有限公司 (「中石化資本」) ⁽⁴⁾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張秀英女士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編纂]

主 要 股 東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於相關比例	於本公司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
國家製造業轉型升級基金股份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編纂]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鵬凡之濱 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鵬凡之濱」) ⁽⁵⁾⁽⁶⁾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編纂]
梁蘭茵女士 ⁽⁵⁾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深圳前海春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春陽資本」) ⁽⁶⁾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深圳春陽創先信息諮詢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⁶⁾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傅軍如先生 ⁽⁶⁾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惠洋京能投資管理(北京) 有限公司 ⁽⁷⁾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魯清平先生 ⁽⁷⁾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寧波摯信二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摯信二期」) ⁽⁸⁾ ...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編纂]

主 要 股 東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於相關比例	於本公司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
寧波摯信投資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⁸⁾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益盟股份有限公司 ⁽⁸⁾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上海摯信新經濟股權投資管理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⁸⁾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上海摯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⁸⁾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鄭州雲杉汽車產業股權投資基金 (有限合夥)(「鄭州雲杉」) ⁽⁹⁾ . . .	實益擁有人； 與其他人士 共同持有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宇通客車股份有限公司 (「宇通客車」) ⁽⁹⁾	實益擁有人； 與其他人士 共同持有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萬景照先生 ⁽⁹⁾	實益擁有人； 與其他人士 共同持有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鄭州雲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⁹⁾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主 要 股 東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於相關比例	於本公司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
拉薩百年德宇實業有限公司 ⁽⁹⁾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鄭州宇通集團有限公司 ⁽⁹⁾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鄭州通泰志合企業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⁹⁾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鄭州通泰合智管理諮詢 有限公司 ⁽⁹⁾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湯玉祥先生 ⁽⁹⁾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拉薩德宇新融實業有限公司 ⁽⁹⁾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一汽解放汽車有限公司 ⁽¹⁰⁾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編纂]
一汽解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¹⁰⁾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根據[編纂]後已發行[編纂]股內資股及已發行[編纂]股H股（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總數計算。
- (2) 林先生實益持有的[編纂]股內資股包括1,000,000股內資股，即林先生因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向其授予的購股權獲行使（須遵守該等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而有權收取的內資股最高數目。林先生為上海蔚瀾、上海蔚清及上海蔚鏡的執行事務合夥人，負責其各自的管理工作。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先生被視為於上海蔚瀾、上海蔚清及上海蔚鏡所持[編纂]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

- (3) 截至本文件日期，上海蔚駿作為上海蔚清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約54.18%的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蔚駿被視為於上海蔚清所持[編纂]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石化資本由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全資子公司，於聯交所（股份代號：386）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600028）上市）分別持有51%及49%。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中石化資本所持[編纂]股H股及[編纂]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梁蘭茵女士作為鵬凡之濱的唯一有限合夥人持有其約99.81%的合夥權益及作為寧波梅山保稅港區京隆寶羅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唯一有限合夥人持有其約99.78%的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梁蘭茵女士被視為於鵬凡之濱及寧波梅山保稅港區京隆寶羅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所持[編纂]股H股中擁有權益。
- (6) 春陽資本為鵬凡之濱、深圳春陽頌騰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寧波梅山保稅港區京隆寶羅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各自的普通合夥人。深圳春陽泓信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其普通合夥人深圳前海春陽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春陽資本）管理。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春陽資本由深圳春陽創先信息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傅軍如先生）持有80%。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春陽資本、深圳春陽創先信息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傅軍如先生被視為於鵬凡之濱、深圳春陽頌騰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梅山保稅港區京隆寶羅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深圳春陽泓信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所持[編纂]股H股中擁有權益。

- (7) 寧波惠清京諾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寧波魯平京能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均由其普通合夥人惠洋京能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由魯清平先生全資擁有）管理。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惠洋京能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及魯清平先生被視為於寧波惠清京諾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寧波魯平京能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所持[編纂]股H股中擁有權益。
- (8) 摯信二期由其普通合夥人寧波摯信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管理，寧波摯信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摯信新經濟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摯信新經濟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摯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摯信二期由益盟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其唯一有限合夥人持有約98.96%。

此外，上海摯信新經濟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寧波摯信新經濟二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寧波摯信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益盟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摯信二期所持[編纂]股H股中擁有權益，上海摯信新經濟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

主要股東

(有限合夥)及上海摯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摯信二期及寧波摯信新經濟二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所持[編纂]股H股中擁有權益。

- (9) 鄭州雲杉、宇通客車及萬景照先生分別實益持有[編纂]股H股、[編纂]股H股及[編纂]股H股。經鄭州雲杉、宇通客車及萬景照先生確認，彼等於行使與本公司有關的股東權利時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州雲杉、宇通客車及萬景照先生各自於彼等實益持有的有關H股中擁有權益，並被視為於另兩名人士持有的H股中擁有權益。

此外，鄭州雲杉由其普通合夥人鄭州雲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鄭州雲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拉薩百年德宇實業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拉薩百年德宇實業有限公司由鄭州宇通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鄭州宇通集團有限公司由鄭州通泰志合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持有85%，鄭州通泰志合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鄭州通泰合智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湯玉祥先生持有52%)。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鄭州雲杉由其最大有限合夥人拉薩德宇新融實業有限公司持有約79.84%。

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宇通客車由鄭州宇通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約37.70%。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鄭州雲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拉薩百年德宇實業有限公司及拉薩德宇新融實業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鄭州雲杉擁有權益及被視為擁有權益的H股中擁有權益；及(ii)鄭州宇通集團有限公司、鄭州通泰志合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鄭州通泰合智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及湯玉祥先生各自被視為於鄭州雲杉及宇通客車擁有權益及被視為擁有權益的H股中擁有權益。

- (10) 一汽解放汽車有限公司為一汽解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0800))的全資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一汽解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一汽解放汽車有限公司所持[編纂]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有關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的主要股東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有關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1. 權益披露」。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且未計及可能根據[編纂]而獲認購的[編纂])，有任何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編纂]的規定須予以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任何情況下可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